2026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建设项目1（新建200亩）施工答疑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2026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建设项目1（新建200亩）施工网上提问时间已截止，现对投标人提出的疑问进行答疑回复如下：

1、招标文件要求拟委派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、技术负责人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人员提供社会保险关系证明。如拟投入的是退休返聘人员，请问：此类人员是否提供其退休证及本单位返聘（劳务）证明即可视同满足社会保险关系证明的要求？据此是否同样符合投标人资质条件，并可在评标办法相应评分项中正常得分？

答：按招标文件执行。

2、招标文件P39页商务部分“项目经理综合能力”中，项目经理近3年完成类似工程的业绩，提供完工证明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是否符合要求？

答：按招标文件执行。

本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凡招标文件与本答疑公告不一致之处，以本答疑公告为准。

招　标　人（盖章）：新丰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

招标代理机构（盖章）：韶关市国之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6年11月9日